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嘉義市政府 函

地址：嘉義市東區中山路199號

傳 真：05-2251305

聯 絡 人：鄭詣璇05-2254321#367

電子郵件：makotoryuk@ems.chiayi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輔字第111532715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附件1 附件2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行天宮文教發展促進基金會「行天宮資優學生長期培育辦法」相關資料(如附件)，請協助符合資格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8月5日臺教師(一)字第111007447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辦法受理收件至111年9月30日截止(以郵戳為憑)，詳細辦法與條件資格請參閱行天宮網站(<https://www.ht.org.tw/religion177.htm>)，或逕洽該基金會(聯絡人：張先生，電話：02-2567-1688轉127、112)。
- 三、檢附該基金會來文及申請書供參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民中學、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嘉義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華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嘉義高級家事職業學校、嘉義市私立輔仁高級中學、嘉義市私立興華高級中學、嘉義市私立仁義高級中學、嘉義市立仁高級中學、嘉義市私立宏仁女子高級中學、嘉義市私立東吳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、嘉義市私立嘉華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電子公文
交換章



裝

訂

線